

哲学社会学院 2022 年工作要点

2022 年是落实“十四五”规划的关键之年。哲学社会学院将继续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西北办好一流大学”的重要指示精神，坚持以学科建设为龙头，稳步推进学院各项事业向好发展。

一、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引领学院事业发展新篇章

1.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精神，以崭新的面貌迎接党的二十大。制定《哲学社会学院 2022 年党委中心组学习计划》，落实全年中心组学习不少于 8 次，专题学习研讨不少于 4 次。制定《哲学社会学院 2022 年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计划》，推动理论学习与教师成长和发展相融合。扎实开展党的二十大和甘肃省第十四次党代会精神学习宣传贯彻工作。深入开展“在西北办好一流大学，推动新时代兰州大学高质量发展”思想大讨论。

2. 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落实党建工作主体责任，全面加强党的领导。召开专题党委会，专题研究意识形态、党风廉政建设、思想政治教育、师德师风建设、安全稳定、民族宗教和统战等工作。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严格执行学院《党委会议议事规则》《党政联席会议议事规则》，规范“三重一大”决策制度执行。严格落实党风廉政

建设责任制，制定学院《2022年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计划》。积极开展正面宣传和引导，切实加强学院网站、论坛、讲座、报告会、研讨会等阵地的管理。每半年开展一次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落实情况自查工作。落实党委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工作。做好党员管理信息系统数据库维护，党费的收缴、管理和使用，党员组织关系转接，2022年党内统计等工作。

3. 突出政治功能提升组织力，推进党支部标准化建设。

制定学院《2022年发展党员工作计划》，严把党员发展入口关，重点做好教师党员发展工作。做好党员发展培养工作，开展好入党积极分子确定培训培养、发展对象培养和考察、预备党员接收和转正等工作。落实党委委员联系指导党支部制度，党委委员每季度至少参加1次党支部的会议或活动。定期召开党支部书记例会，开展对党支部书记、支委集中培训。加强党支部工作记录的规范性，落实党支部书记每月、组织员每季度、党委书记每学期对党支部组织生活记录进行检查并签字确认的工作要求。加强对党员的日常教育管理，落实“三会一课”、主题党日活动、谈心谈话、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党员等制度，严格执行党支部组织生活上传“甘肃党建”平台要求。支持各党支部开展实践创新活动，继续开展“一支部一品牌”活动，争选优秀学生党支部工作案例。各党支部按要求召开组织生活会，开展民主评议党员工作。落实党支部书记向学院党委述职评议暨师生党支部考核评价工作。

4. 加强群团工作，优化完善“三全育人”工作新格局。增强工会和团委的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以迎接建团 100 周年为契机，深化共青团、学生会、研究生会及学生社团改革。组织召开学院教代会，发挥工会在学院民主管理中的作用。加强思政队伍建设，严格辅导员、班主任的管理，提升思政队伍工作能力，打造专业化、研究型、专兼结合的学生工作队伍。开展好爱国爱校荣校教育，组织团员积极投入创新创业、志愿服务、文体活动等活动。

二、紧盯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5. 加强本科教学制度和管理秩序的规范和执行。加强教学计划的落实，强化教学环节的管理，严格执行课程准入和教师准入制度、本科生课程考核、成绩管理制度，完善学院监考、巡考机制和学生培养环节，切实规范本科教学秩序的管理。

6. 推动本科教学发展性工作，加强本科教育教学改革。大力推动本科课程线上化、教学团队和教材建设，着力加强一流专业、一流课程的建设力度。加强专业、教师团队、课程的多方联动，以团队建设促进教学计划的落实、教学经验的交流、教学质量的提升。融合现有资源，鼓励教师申请精品课程、双语课程、全英文课程，凝练教育教学改革成果，提升本科教学的影响力。开展新文科研究与改革实践项目和跨学科贯通项目，增强哲学、社会学与不同学科专业内容的共融、联动和互补，实现跨学科贯通知识的整合，完善学生知识结构，提升学生解决综合问题、复

杂问题的能力。

7. 加强本科教学质量检查和评估督导机制。在实施学校教学质量管理的安排的基础上，加强学院“领导班子、教指委、同行专家、学生”四位一体的质量评估机制的落实。对课程内容、课堂效果、课堂管理、教师授课态度等进行全方位监督，督促教师贯彻以学生为中心的教育理念，重视教学管理，丰富课程内容，改善教学方法，不断提升本科教学的质量和水平。结合教务处开展的学院评估、专业评估、本科毕业生满意度调查问卷以及本科生通识素养测评等分析报告等专业数据，针对薄弱环节补短板，落实学院教学质量的持续改进工作。学院将以课程质量认证和专业培养计划完善为契机，召开全院教学工作大会，进一步完善课程培养计划，通过课程质量认证，打造金课，淘汰水课。

8. 进一步优化实践教学体系，增强学生科研创新和社会实践能力。继续推进本科生“导师制”工作，鼓励指导教师为学生提供参与科研实践的机会，关心并指导其全面提高自身素质，尤其是关注学生的专业学习兴趣，培养学生的科研能力，使本科生培养向精细化、精英化方向发展。进一步发挥“走近哲学·走进社会”科研创新培育项目涵养作用，把课堂知识、理论方法运用到科研实训中，促进课内学习和课外科研实践的结合，培育本科生的科研素养、创新能力和团队合作意识，并为学生进一步申请校创、国创、君政项目奠定基础。举办暑期学校，开展学术参访、科研创新、企业实习等活动，针对学生年级特点制定阶梯式

实践实习任务主题，强化实习实践教育。继续深化“第二课堂成绩单”，增进学生参与交流、主动实践的意识，积极动员组织学生参加各级各类创新创业活动竞赛，统筹协调资源扎实指导，帮助学生做好创新创业项目，锻炼培养学生实践能力、创新能力和意识。探索建立“基础劳动+兴趣养成劳动+专业特色劳动”为核心的生产劳动课程建设机制。

9. 加强研究生学科与课程建设。学科建设方面，在哲学一级学科硕士点下增设伦理学二级学科方向。课程建设方面，鼓励积极申报研究生课程体系提升计划，推进课程立项；强调讲课的重要性，鼓励老师参加讲课比赛，进一步优化研究生课程体系，丰富课程内容，提高课程质量，培育精品课程。

10. 规范研究生教育教学培养环节。形成研究生课程督导制度，加强研究生课程及教材建设、培养方案建设，加强专业学位教育中行业导师、专业学位实践基地以及学生实习的过程管理，规范学生预答辩、中期考核、学术研讨与学术交流、科研训练与劳动实践等培养环节。严格规范研究生学位论文管理，加强学位论文的评阅，将全部学术学位论文和大部分专业学位论文通过教育部平台送审。启动非全日制社会工作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

11. 进一步构建完善学院奖助体系。发挥制度引领作用，成为育人工作的重要资源；修订完善本科生和研究生各类奖优评定细则，严格评定流程管理，提升奖优评定的合理性和公平性。规范推进“光讯”优秀学生奖、智库基金奖助学金、思勉学业奖学金等社会类奖助学金的评选，鼓励学生多样化发展，培养社会服

务意识和责任感。

12. 全方位提高研究生招宣和过程服务水平，做好推免生录取工作。学院逐步形成以学院为主体的系统化、层次化的特色宣传体系。精准把握好学校招生政策、预判好本单位生源趋势、充分用好校内各类招生平台，进一步和各位研究生导师强调招收保送生的重要性，特别是强调吸引本校生源的重要性，不断做好推免生招生工作。坚持办好优秀大学生暑期夏令营，努力搭建优质的学术交流平台，藉此吸引更多全国高校优秀大学生的参与并报考。

13. 继续加强招生宣传工作，提升生源质量。进一步落实“全院联动、全员参与”的工作机制，以“A+B+C+D”（常驻招宣教师+机动招宣教师+学生团队+毕业校友或其他相关社会人）形式为依托，组织落实具体招生宣传工作，密切与优秀生源基地的联系。加强“优秀生源基地”建设、校际教育教学交流、省校市校合作共建等工作，有效研判招生宣传的新动向、规划重点工作安排。提前分析山西省招生计划和上一年度录取信息，与重点高中保持密切沟通，加强与校方负责人、教务处领导、班主任的常态化联系。针对高考改革的新特点，针对广大考生及考生家长关注的问题，谋划新手段、新方式，凸显学校的特色优势，提升考生和家长对学校的认同度。

三、加强重点领域高质量科研成果培育，蓄力促进学科建设发展

14. 争取高质量科研成果有所突破。发挥系、研究中心的平台作用,突出学科带头人示范作用,整合科研团队,拓展学术资源,瞄准国家重大战略和国家振兴中西部高等教育的重大契机,进一步优化科研绩效评价和奖励制度,产出一批高水平科研成果。目标 2022 年科研经费入账 350 万元,发表各类论文(著作)65 篇(部)。发表 A&HCI 论文 5 篇, CSSCI 论文 10 篇,发表 SSCI 论文 12 篇;出版专著 7 部。被省级部门采纳的研究报告 2 篇。

15. 做好博士点申报准备工作,以及各类国家级项目申报动员、辅导和支持和培育,谋划重大重点项目。哲学充分发挥学术带头人引领作用,深层面开展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与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结合的研究,力争在国家级重大项目上实现突破;社会学蓄力提升核心竞争力,发挥重点项目团队的带动孵化作用,延伸学术聚焦点,申请 2022 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和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等。目标立项国家级项目 2 项,省部级项目 2 项,横向 21 项。

16. 加强科研基地和平台建设。哲学需要整合团队力量,继续推动跨学科和前沿科研领域的综合交叉,构建交叉学科研究平台,争取 2022 年拿到省部级科研基地。社会学需要进一步融合校内外科研力量,积极对接国家乡村振兴局社会帮扶司,并立足老龄科研基地,强化基地功能,产出更多更高质量的论文,谋划四报一刊文章,2022 年发布中国养老宜居城市指数,谋划建设社会学实验室。继续加强《科学·经济·社会》《国学论衡》

科研平台建设，提升刊物学术影响力、知名度。

17. 发挥学科优势，主动参与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哲学学科围绕“人类文明新形态”，把好“文化走出去”战略，开展多元文明对话等高水平智库报告。目标2022年举办各类学术讲座45场。社会工作学科跟进与民政厅的合作，开辟与退役军人事务局、公共卫生学院（卫计委）等的合作空间，深化学校社会工作在高校的实践实习，谋划成立西部社会工作联盟，构建社会工作研究中心，整合社工师资队伍，完成社工服务乡村振兴等高水平智库报告。

四、强化队伍建设，激发教师队伍活力

18. 继续推进人才引进工作。更新并发布2022年学院人才招聘启事。进一步规范人才引进工作流程，强化师德师风考核要求，严格“三谈三审”制度。

19. 加强研究生导师培训。定期召开研究生教育教学工作会议，及时商议部署研究生教育教学工作，推动学校学科建设与研究生教育高质量发展。结合学校对研究生指导教师培训管理规定，召开至少一次导师培训会，规范导师培训管理，提高导师指导能力。

20. 重视青年教师培训的科学化、系统化。在组织青年教师培训过程中，进一步革新培训理念，更关切教师自身的需求所在，注意将教师的发展与教学和科研的发展结合起来，给予教师培训工作足够的重视。以专题培训的方式，提高教师使用现代网

络技术授课的实战技能。

21. 推进人事工作“精细化”管理，激励青年教师发展。落实教师职称制度改革相关要求，修订教师晋升高级职称及岗位分级聘任的申请条件和基本业绩成果要求。对标学科发展需要和博士点申报目标，落实深化绩效工资管理改革要求，完善绩效工资分配制度和年度考核实施细则，鼓励青年教师发展。

五、优化学院管理，提高管理服务质量

22. 成立学院战略发展委员会。健全学院管理架构，成立战略发展委员会。同时，进一步发挥好学术委员会、教学指导委员会、学位评定分委员会职能，科学推动学院事业发展。

23. 继续加强榆中校区工作。严格落实院领导班子成员、党政干部榆中校区值班制度和院长、书记学生接待日制度。

24. 持续拓展办学资源。推进科教协同育人，完善高水平科研支撑拔尖创新人才培养的机制。建立与行业企业密切合作的模式，推进与科研院所、社会团体等资源共享，形成协调合作的有效机制。链接多方资源，拓展非学历教育培训业务渠道。

25. 优化办公区域条件建设。完成齐云楼三楼文化建设，包括电梯口的院徽、院训牌更换，楼道的展板制作等。建设完成学院“校友之家”。

26. 规范行政工作，提高师生服务质量。每月根据工作需要召开一次专题工作会议。规范做好学院各项工作的归档。建立完善学院工作规程手册，各项工作形成路线清晰、内容详实的流程提示，提高办事效率。开展行政后勤人员礼仪、文秘方面培训。

落实《关于进一步下放机构岗位管理权限、深化人事管理综合改革的意见》，整合学院内设管理服务机构，推动业务综合化。

六、举办各类学术会议

1. 2022年4月，第四届中国古代论辩学术研讨会——先秦诸子的论辩思想与实践（田宝祥）

2. 2022年5月，《刘文英文集》出版及纪念学术研讨会（李晓春）

3. 2022年5月，田野工作与亲属关系研讨会（刘宏涛）

4. 2022年6月，科学、技术与社会专题工作坊（邱德钧）

5. 2022年6月，科学哲学工作坊：科学与未来（张睿明）

6. 2022年7月，中国哲学高端论坛（彭战果）

7. 2022年8月，新文科视域下的哲学专业教育改革专题研讨会（邱德钧）

8. 2022年9月，甘肃中国传统文化研究会2022年年会（杨虎、田宝祥）

9. 2022年9月，民族志与非虚构写作工作坊（刘宏涛）

10. 2022年10月，跨学科研究工作坊暨《科学·经济·社会》编委会咨询会议（陈声柏、张晓梅）

11. 2022年11月，第四届“预留”的中国哲学研究工作坊（杨虎）

12. 2022年12月，兰州大学哲学社会学院战略发展论坛暨学院战略发展委员会成立大会（陈声柏、孙立国、王树莲）

13. 2022年12月，第三届区域社会学论坛（周亚平）

七、修订及完善相关制度

1. 《哲学社会学院教学科研人员专业技术职务聘任工作细则》
2. 《哲学社会学院五、六、八、九级教师岗位分级聘任申请条件》
3. 《哲学社会学院年度考核实施细则》
4. 《哲学社会学院绩效工资分配方案》
5. 《哲学社会学院研究生国家奖学金评定实施细则》
6. 《哲学社会学院研究生学业奖学金评定实施细则》

哲学社会学院

2022年2月14日